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 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南中原古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古泉”）、嘉实资本嘉臻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嘉臻 7 号”）、嘉实资本嘉臻 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嘉臻 8 号”）共持有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51,278,558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81%，其中中原股权持有公司 93,677,558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22%；河南古泉持有公司 32,201,000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嘉臻 7 号与嘉臻 8 号分别持有公司 12,700,000 股股份，分别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原因，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40,201,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

将进行相应调整。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中原股权及一致行动人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原股权	5%以下股东	93,677,558	4.22%	非公开发行取得：93,677,558股
嘉臻7号	5%以下股东	12,700,000	0.57%	大宗交易取得：12,700,000股
嘉臻8号	5%以下股东	12,700,000	0.57%	大宗交易取得：12,700,000股
河南古泉	5%以下股东	32,201,000	1.45%	大宗交易取得：32,201,000股

注：2021年8月，中原股权一致行动人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中原股权中铁工业定增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2017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以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向嘉臻7号、嘉臻8号转让12,700,000股；2023年6-7月，中原股权将2017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以大宗交易方式向河南古泉转让32,201,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原股权	93,677,558	4.22%	2021年8月，中原股权与嘉臻7号、嘉臻8号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嘉臻7号	12,700,000	0.57%	
	嘉臻8号	12,700,000	0.57%	
	河南古泉	32,201,000	1.45%	河南古泉为中原股权全资子公司
	合计	151,278,558	6.81%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中原股权	不超过：40,201,000股	不超过：1.8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201,000股	2023/8/28 ~ 2024/2/27	按市场价格	2017年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嘉臻 7号	不超过： 12,700,000 股	不超过： 0.57%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12,700,000 股	2023/8/28 ~ 2024/2/27	按市场价格	2021年8月， 中原股权一致 行动人华安未 来资产-工商 银行-华融国 际信托-华 融·中原股权 中铁工业定增 权益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将2017年公司 非公开发行取 得的股份以大 宗交易方式分 别向嘉臻7号、 嘉臻8号转让 12,700,000 股。	自身资 金需求
嘉臻 8号	不超过： 12,700,000 股	不超过： 0.57%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12,700,000 股	2023/8/28 ~ 2024/2/27	按市场价格		自身资 金需求

注：中原股权、嘉臻7号、嘉臻8号合计减持不超过40,201,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1%)。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自身资金安排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